**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**

**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**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7] 13号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、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有关规定，我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23年04月18日起，对我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港股及其对应港股通股票“中国忠旺（证券代码：1333.HK）”进行估值调整，估值价格调整为0.00元（港币）。

风险提示：我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　　　　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4月19日